

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7樓西北區
承辦人：李所儒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4570
傳真：02-27597669
電子信箱：la-2989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環資字第10901360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環保署函(11593460_1090136009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請宣導所屬機關、學校之教職員工生，於外送平臺訂餐不
索取免洗餐具及購物用塑膠袋，減少一次用產品使用量，
減輕環境負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9年8月26日環署廢字第
1091150591號函（如附件）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除外)

副本：電
交 2020/08/27 14:27:44 文
章

